

彰化縣新寶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記錄 II

壹、會議時間：114 年 06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3：30-14:00

貳、會議地點：圖書館

參、主席：方順陽

肆、記錄：蔡昇縈

伍、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陸、主席致詞：(略)

柒、報告事項：

(1) 本校本學期特教生(含疑似生)共 4 人。

班級	姓名	障礙類別	鑑輔有效日期	個管教師
三年甲班	吳○智	疑似學習障礙 (閱讀、數學)	2026/07	程琦容
四年甲班	陳○傑	疑似學習障礙(閱讀)	2024/07	林郁欣
六年甲班	黃○瑄	學習障礙(閱讀)	2025/07	蘇雯琪
六年甲班	黃○樺	學習障礙(閱讀)	2025/07	蘇雯琪

(2) 特殊教育法規定學校服務人員每學年特教相關知能研習時數如下：

「校長」每學年至少應有 3 小時；「普通班教師」每學年至少應有 3 小時。

請同仁自行參加研習，以達法令規定之研習時數標準。

每學年「第二學期期初」及「第二學期期末」進行檢核，屆時請以上人員列印相關研習時數予特教業務承辦。

捌、提案討論

案由 1：討論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生 IEP 計畫中提出作業抽查調整部分提請審議。

說明：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生 IEP 會議中提出作業抽查調整部分如下：

班級	姓名	不抽查	依勾選大題抽查
三年甲班	吳○智	作文、閱讀心得	無
四年甲班	陳○傑	作文、閱讀心得	國習、英習、數習
六年甲班	黃○瑄	無	無
六年甲班	黃○樺	無	無

學習評量：

吳○智：期末評量時，特教巡迴老師先使用班上國語、數學考卷進行報讀並進行題意解說，期末評量則視學生考試情況再做滾動式修正。

陳○傑：特教老師依學生程度設計國語及數學考卷進行評量，但需支援報讀並進行題意解說。

黃○瑄：在原班進行評量。

黃○樺：在原班進行評量。

案由 2：討論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與特殊教育課程調整實施計畫（如附件 1）提請審議。

說明：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班課程計畫與特殊教育課程調整實施計畫，均符合特殊教育課程綱要規範。

決議：經出席委員表決後全數同意上述學生均依修正後的類別分別申請相關服務。經出席委員表決後全數通過。

玖、臨時動議

無

拾、散會。

彰化縣新寶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Ⅱ簽到表

壹、會議時間：114 年 06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13：30-14:00

貳、會議地點：圖書館

參、主席：方順陽

肆、記錄：蔡昇縈

伍、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主任委員 (校長)	方順陽	方順陽	教師代表 (普通班教師)	林郁欣	林郁欣
執行秘書 (輔導主任)	蔡昇縈	蔡昇縈	教師代表 (普通班教師)	程琦容	程琦容
行政代表 (教導主任)	洪淑萍	洪淑萍	教師代表 (普通班教師)	蘇雯琪	蘇雯琪
行政代表 (總務主任)	蔡政儒	蔡政儒	特教老師	詹麗美	詹麗美
行政代表 (教務組長)	楊明貴	楊明貴	行政代表 (訓育組長)	陳鉸裴	陳鉸裴